

在歷史過程中不斷轉身： 臺灣電視節目 60 年的發展與反思

劉蕙苓*

書名：《臺灣電視節目 60 年》
作者：彭芸、陳炳宏、何吉森、陳春富、孫青、王如蘭、魏玟、
蔡珮、王亞維、柯舜智、林富美、黃靜蓉
出版日期：2023 年
出版社：翰蘆

書評摘要

本書以臺灣電視自 1962 年成立第一家電視臺發展至今，為歷史軸線，分別以「播出六十年」、「節目產製」及「轉型與競爭」三大部份，從不同的角度分析臺灣電視節目的演變，在不同時代面臨的問題與挑戰。各章節雖各自獨立，但綜觀全書，亦可看到電視節目的製作及內容，在歷史過程中不斷受政治與經濟雙重影響。電視是科技產物，科技伴隨著社會的發展，使得電視不斷地演變，對社會的意義亦隨之改變。

關鍵詞：電視節目、臺灣電視 60 年、八點檔、綜藝節目、OTT

* 國立臺北藝術大學藝術行政與管理研究所特聘教授、行政副校長，e-mail: anniectv@yahoo.com.tw。

繼《臺灣電視新聞 60 年》後，臺灣匯流學會又編著了《臺灣電視節目 60 年》一書，本書集結了十四位作者，分別從播出、產製及轉型競爭等不同角度，撰寫十一篇專文，不但爬梳臺灣電視發展中的歷史軌跡，也在此歷史軌跡中看到政治、經濟如何影響電視節目的內容與轉型。

壹、電視的死與生

現在跟年輕人談電視，宛如遙遠的歷史，似乎電視已經是個垂垂老已的媒體，或是阿公阿嬤看的媒體，隨時準備塵封於老一輩的記憶中。本書開宗明義即在論證社會上「電視已死」的提問，隨著匯流時代的科技發展，電視已不再是傳統的黑框框內的展演，全家一起收看的情感社交活動，而呈現出隨時隨地以不同載具收看，較屬個人娛樂性的工具。第一章即指出，雖然線性電視收視已非唯一情境，人們從不同平臺看電視的時間不降反升（頁 11）。這顯示，在歷史的演進中，電視在社會中被賦予的文化形式、社會功能與象徵意涵（柯裕棻，2009），並未隨著科技的演進而消逝，反而以更多元的形式，藉由不同的載具發揮其社會與文化的作用力。

文中引用 Noam（2021）指稱，當前已從第一、二代進展到第三代的電視科技（頁 29），已非侷限在藉由無線或有線電波傳送至小電視框內的內容，藉由網路呈現了它更多樣的面貌，過往的線性節目表已不完全符合消費者的收視習慣，化整為零的個別節目出現在不同的平臺上，供閱聽大眾隨時隨地隨選地消費，已是另一種收視的選項。至於這種形式是否還能稱之為「電視」？本文給了一個很有趣的答案：「無所謂」！因為，自有電視以來的前二十年，人們很難想像「沒有電視」的日子，但現在更在乎的是「節目」與「內容」是否好看（頁 32-33）。

2023 年 4 月由公共電視與大慕影藝共同出品的《人選之人—造浪者》，以臺灣選舉為背景，亦觸碰敏感的性騷擾 Me too 議題，此片先在 OTT 平臺 Netflix 播出，即掀起社會對性別權利的 Me too 討論與行動，公視在 10 月才播出。人們關心討論的是內容，而不再是哪一家電視臺

播出。過去，電視臺負責產製與獨占式的播送內容，人們要看《包青天》非得鎖定華視頻道，要看《龍兄虎弟》一定得轉到臺視；現在電視臺仍擁有播送的頻道，卻不再是唯一可以看得到好內容的管道。這不代表了電視已死，而是電視對消費大眾意義的轉變，它換了另一種形式存在於人們的日常生活中。

貳、政治鑿痕下的節目製播與戲曲

自 1962 年臺視成立以來，臺灣電視的發展一直與政治脫離不了關係。雖說 2003 年廣電三法通過，明訂黨政軍退出媒體是分水嶺，在這之前，居市場優勢的無線三臺的經營權一直被黨政軍所掌握，然 1993 年以後有線電視法和衛星電視法陸續通過，有線電視及衛星電視的蓬勃發展，帶動的卻是「企業進軍電視產業」（第二章），財團經營之下，重利潤卻不見得能擺脫政治的束敷，致使臺灣的電視內容始終充滿著政治鑿痕，其中以新聞最明顯。

本書主要以非新聞類的節目為主，卻可從國家政策的轉變看出更迭。首先，在電視創立初期的電視臺內部規範，到 1963 年行政院頒布的《廣播及電視無線電臺節目輔導準則》中，都規定節目的方言使用比率不得超過 50%（頁 91），而後卻一度限縮至只剩下三分之一的比例，直到解嚴後再加上本土意識的抬頭，逐漸使得方言受到重視，以閩南語為主的節目逐漸多了起來，甚至成為八點檔的主流；而後以「自然語」（即混用各種語言）為製作呈現的戲劇節目，成為新的選擇，現在的節目製播在語言的選擇上則有了很大的彈性。2003 年以後，客家電視臺、原住民電視臺、公視臺語臺的相繼成立，在族群意識抬頭的社會氛圍中，以母語呈現的戲劇似乎也成了正當的選擇。

語言使用的調整看似小事，卻有著濃厚的政治因素，從早期國民黨接收臺灣，強力主導國語成為主流語言，到 1990 年末政治人物搭上學臺語列車，政黨輪替帶動了社會對於母語的重視，「製播政治」則展現在內容的多元性上。至於語言多元性對製播與內容的影響，本書在第四章有深入的討論。

與第四章相呼應的是第八章針對傳統戲曲（京劇、歌仔戲及布袋戲）的討論。文中特別指出，此三種戲曲在 1970 年開始受到政治力強力干預。例如，早年京劇被視為「國粹」，也因蔣中正總統的喜好，而擁有固定時段、「因總統甚為欣賞，故未插廣告」（頁 197）的特別待遇，遇蔣中正生日還會有特別的祝壽戲碼，充份顯示侍從主義的媒體特質。同時，它被視為文化正統的符號，也在 1970 年至 1980 年代，被視為中華文化復興的重要指標。相對於京劇的「正統」，歌仔戲與布袋戲的本土傳統，則在外省精英的抨擊與污名化（稱其粗鄙）中多被貶抑，內容多以忠孝節義為主。儘管如此，楊麗花的歌仔戲與布袋戲中的史艷文，依舊陪伴著許多民眾渡過那些年歲，這恐怕是執政者主導文化霸權所難以預測的，在這些主流文化的縫隙中，深植本土的在地文化依然得以不同的形式延續與成長。

參、市場競爭下的戲劇與綜藝節目

相對於新聞與傳統戲曲受政治力的影響，戲劇與綜藝節目受市場力的影響更大些。八點檔的黃金時段一直是電視臺收入的主要來源，所以競爭也格外激烈，亦即各家電視臺「諜對諜」「肉搏戰」之地，收視率成為成功與否的判準。本書第六章從電視臺開播的著名劇《晶晶》寫起，一路爬梳至 1989 年，指出惡性競爭所帶來的影響。本章分析的節目以無線老三臺為主，其實 1990 年代中期頻道開放後，八點檔的競爭更多元且激烈，又逢尼爾森收視率引進每分鐘收視，使得節目產製端經常要隨著收視率的節奏調整。例如，民視與三立的八點檔互為龍頭競爭，經常分析每分鐘的收視高點出現在哪個情節上，以作為後續拍攝的參考，甚至沿用至今（李世宸、李健成、莊柏驊，2022 年 3 月 10 日），這種惡質的競爭不但使得內容品質低落，連帶地也使編劇創作受到市場力的干預，2002 年三立電視的八點檔《臺灣霹靂火》一劇中的臺詞：「你如果把我惹火了，我就送你一桶汽油、一根番仔火」，成為當時社會流行語，引起社會極大爭議。本書在未能另闢章節對此分析，實屬可惜。

另一個受市場影響甚大的則是綜藝節目，收視好的綜藝節目，如中視 1978 年推出由鳳飛飛主持的《一道彩虹》、華視由張小燕主持的《綜藝 100》、及中視 2007 年推出的《超級星光大道》，都是電視臺賺錢的金雞母。不過，時至今日，這種大型綜藝節目幾乎難見。本書第七章對於臺灣電視六十年的綜藝節目變化有深入的分析，其橫跨了的時間軸從老三臺時期至 OTT 時期，十分完整。大體而言，老三臺壟斷時期，綜藝節目的數量較少，類型單純，以歌唱綜藝、綜合綜藝及益智節目為主，隨著有線電視開放，頻道數增加卻沒有帶來更優質的節目，2000 年以後雖有新型態的行腳節目出現，但低成本的談話性節目愈來愈多，過去花費較高的歌唱綜藝和綜合綜藝節目反而愈來愈少，連最具製作傳統的老三臺也都逐漸棄守，因為這種節目的製作成本實在太高了。2016 年以降，OTT 平臺興起，帶動了一波新型態的實境綜藝節目出現，本章指出，雖然有製作人比喻，此乃臺灣綜藝的復興，但實質上未掌握其成功的製播元素，難以看出未來發展（頁 180）。本章以和臺灣幾乎同時發展綜藝節目的南韓為比較對象，直指政策的支持未到位，人才出走、新血培育不足，使得綜藝節目進軍海外市場遠不如韓國且成效不彰。電視研究中針對綜藝節目的分析較少見，本章的歷史縱深長，分析的資料豐富，值得一讀再讀。

肆、科技帶來的變貌與挑戰

本書的部份作者不約而同地提及英國文化研究的先驅 Williams（1990）對電視的看法，他認為電視是一種科技產物，也是一種文化形式的表現（轉引自頁 220）。誠然，電視的發明一直被認為是二十世界最重要的科技發明，它改變了人們的生活；而每一次新的科技被引介至電視製作與播送，都是一次新的革新，產生新的文化形式。例如，早年從黑白轉變為彩色電視、從無線傳輸到有線、衛星傳輸、再到網路平臺與 OTT 等。隨著科技的日新月異，電視必然要繼續面對未來的挑戰，電視人也要自問：「何去何從？」本書第三篇以「轉型與競爭」為題，以科技影響、內容 IP 及商業模式等三個不同的角度，進行深入的分析，

企圖為電視的未來找出路。

自 1994 年澳洲提出「創意國家」(creative nation)，1997 年英國推動 (creative industries)，以文化、創意作為經濟發展的策略 (Flew, 2012) 之後，臺灣的文化創意產業政策也在順應世界的潮流中，於 2008 年起推動，其中電視產業被列入旗艦計畫的六大產業之一 (行政院，2009 年 5 月 14 日)。在 2022 年《臺灣文化創意產業發展年報》(2022, 頁 108) 中指出，全球環境的變化，使電視產業面臨產業生態及結構變化帶來的影響，影視音內容邊界越形模糊重疊。其中，OTT 的興起對消費者收視習慣的改變影響最大，這涉及的不只是電視臺經營策略的調整與創新，也使節目製作的資源與資金有了更多跨界的彈性，本書第九章與第十一章，分別從不同的角度切入，並舉出近兩年經典的模式如《通靈少女》、《華燈初上》，作為討論的依據。

當然，文化創意產業的核心乃是智慧財產權的保護與運用，第十章對於電視內容 IP 的生成與運用，有更細緻的討論。文中直指如何透過在地好故事，因應國際市場的競爭，配合數據分析及商業模式，及多元資金的注入，定能使臺灣的本土製作在國際市場上有其競爭力。

伍、不斷華麗轉身還是被迫轉型？

Mikos (2019) 指出，自有電視以來，它的發展是個不斷適應新技術與觀眾喜好而演進的過程，我們今天看到的電視乃來自於科技、內容和消費者三方變化所造成的。因此，電視可被稱之為過渡性的媒介 (transitional medium)，除此之外，它還具有跨媒介 (transmedial medium) 的特性，它不僅借鑒了不同的媒體來源，還影響並促使了新媒體形式的出現。這種雙重特性使電視具有流動不斷演變的特性，歷史、科技與制度都在其演變中扮演重要角色。

本書從電視發展的歷史、制度及內容等面向，帶領讀者走過一甲子的軌跡，除了看見了臺灣電視發展的每個階段變化，也讓人重新審視電視在當代社會中演變的面貌。轉型與創新是數位時代的重要課題，當科技提供了各式平臺的收視服務，消費者的觀看習慣改變後，電視的意義

也開始不同。電視作為一種文化形式，在過去六十年中，到底呈現了何種文化樣態？對社會產生何種文化影響？本書的各章節雖各自獨之，但綜觀全書，仍可令人反思在歷史過程中不斷受政治與經濟雙重影響的電視節目，如何地介入了人們的生活與日常，形塑當代的主流意識形態與文化。

走過時光隧道，電視的未來要如何書寫？臺灣的電視是在科技帶動的社會潮流中被迫轉型？還是預見未來的華麗轉身？這恐怕是所有電視人需要關心的重要課題。這也呼應了第一章結尾的最後幾句話：「21世紀，科技不等人，網路電視、串流，現在人人手機、平板不離身，隨時隨地看節目，是不是叫電視，無所謂。」（頁33）人們的無所謂，卻是電視人必須嚴肅正視的「有所謂」。

參考書目

- 文化部（2023）。《2022 臺灣文化創意產業發展年報》，文化部。上網日期：2024年2月1日，取自 https://www.google.com/url?sa=t&source=web&rct=j&opi=89978449&url=https://stat.moc.gov.tw/eBook_List_DoL.aspx%3Fyear%3D2022%26id%3D111_12&ved=2ahUKewi954nV376FAxVfZvUHHfWXDEkQFnoECBEQAQ&usg=AOvVaw0i26RcHoqknmtg7BEr5I_q
- 行政院（1999年5月14日）。〈行政院院會通過「創意臺灣－文化創意產業發展方案」〉，上網日期：2024年2月1日，取自 <https://www.ey.gov.tw/Page/9277F759E41CCD91/45fa4c50-703d-470b-8768-f392acd10caf>
- 李世宸、李健成、莊柏驊（2022年3月11日）。〈八點檔收視開紅盤 5.58 近 2 百萬人收看〉，上網日期：2024年2月1日，取自 <https://tw.news.yahoo.com/%E5%85%AB%E9%BB%9E%E6%AA%94%E6%94%B6%E8%A6%96%E9%96%8B%E7%B4%85%E7%9B%A45-58-%E8%BF%912%E7%99%BE%E8%90%AC%E4%BA%BA%E6%94%B6%E7%9C%8B-105504869.html>
- 柯裕棻（2009）。〈電視與現代生活：電視普及化過程中的“國”與

- “家” ，1962-1964〉 ，《臺灣社會研究季刊》 ，73: 1-38 。
- Flew, T. (2012). *The creative industries: Culture and policy*. Sage.
- Mikos, L. (2019). Television as transitional medium.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Film and Media Arts*, 4(1), 6-13.
- Noam, E. (2021). *The content, impact, and regulation of streaming video: The next generation of media emerges*. Edward Elgar Publishing.
- Williams, R. (1990). *Television: Technology and cultural form* (2nd ed.). Routledge.

Continuous transition throughout history: Reflection on the development of Taiwanese TV programs over the past 60 years

Liu, Huei-Ling*

Abstract

This book traces the development of TV industry in Taiwan from the establishment of the first television station in 1962 to the present day. It covers three parts: sixty years of TV broadcasting, program production, and transformation and competition. Each part analyzes the evolution of Taiwanese television programs from various perspectives and examines the challenges faced in different eras.

While each chapter stands alone, the book reveals how TV program production and content have been continuously influenced by both political and economic factors throughout history. Television is heavily influenced by technology. Alongside social development, transition in TV industries occurs constantly, and so its social significance to the society varies.

Keywords: TV program, Sixty Years of Taiwanese Television, primetime drama, Variety Show, OTT

* Professor of Graduate Institute of Arts Administration and Management, Taipei National University of the Arts (TNUA), who is also the vice president of TNUA.